

# 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零星修缮项目 (2025-2026 年)

## 委托代理协议书

项目编号：GDZC-ZZZB-2025082001

项目名称：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零星修缮项目(2025-2026 年)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

乙方（采购代理机构）：广东众诚招标有限公司

2025 年10月

## 委托代理协议

委托人（采购人，简称甲方）：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

受托人（采购代理机构，简称乙方）：广东众诚招标有限公司

根据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甲方自愿将本单位项目委托乙方实施采购，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，并在受托范围内依法实施采购。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### 一、委托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零星修缮项目  
（2025-2026 年）

（二）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

（三）委托金额人民币：暂定 200 万元

（四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### 二、协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本协议生效后，甲乙双方均应实际履行，具体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甲方权利与义务

##### 1、甲方权利

（1）甲方有依法确定项目技术需求、磋商文件的权利。

（2）甲方有敦促、监督乙方依法履行“协议”的权利。

（3）甲方经调查了解，如查实乙方确有超越“协议”，以甲方名义从事其他活动的行为，有单方终止“协议”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。

##### （4）免责条款

在协议履行期间，如发生危及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事件或遭遇不可抗力，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，且不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## 2、甲方义务

(1) 甲方有依法从事采购活动和履行“协议”的义务。

(2) 在本“协议”履行期间，甲方有保证乙方独立履行“协议”且不受任何干扰的义务。

(3) 甲方在签订本协议后 7 日内，有向乙方提供详细的项目技术需求的义务。

(4) 甲方对乙方草拟的磋商文件有确认的义务。

(5) 对乙方在代理期间和代理权限内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问题，甲方有及时答复的义务。

(6) 本协议履行期间，应乙方要求，甲方有按照项目执行进度及时指派采购人代表、抽取专家、确认中标结果、澄清、答复、签订合同等义务。

(7) 甲方有保守招标过程中的商业秘密的义务。

## (二) 乙方权利与义务

### 1、乙方权利

(1) 乙方有依法在本“协议”范围内组织采购活动，且不受任何干扰的权利。

(2) 乙方在依法履行“协议”过程中遇不明事项，有要求甲方明示的权利。

(3) 乙方有按照中国法律、法规规定收取采购代理费用的权利。

## 2、乙方义务

(1) 乙方在本协议规定的委托范围内，有依法从事采购活动的义务。

(2) 乙方有向甲方讲解采购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义务。

(3) 甲方递交技术需求之日起 5 日内，负有编制磋商文件交甲方确认的义务；可以根据需要或根据规定，就磋商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投标人意见。

(4) 甲方确认磋商文件后，乙方有印刷、发布、发售和提供磋商文件的义务。

(5) 乙方有在指定媒体上发布项目招标信息的义务。

(6) 磋商文件发出后，如出现必须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的情形，乙方必须在甲方同意后，方可对磋商文件做出澄清和修改，并有通知到投标人的义务。

(7) 乙方有按照项目需求抽取评审专家，组建评标委员会的义务。

(8) 对委托项目投标人资格进行预审的义务。

(9) 乙方有组织项目开标及对开标过程记录的义务。

(10)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，乙方有义务协助评标委员会汇总资料，在法定期限内将上述报告连同磋商文件一并报甲方，

以便甲方及时确认中标结果。

(11) 在受托权限内，乙方有受理项目质疑，草拟答复意见、报请甲方审核及在法定期限内答复质疑投标人的义务。

(12) 乙方有保守招标过程中的商业秘密的义务。

(13) 乙方有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义务。

### 三、其他约定

#### (一) 代理服务费收费办法：

经双方约定，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（成交）人在领取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，代理服务费以预算金额为基数参照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〔2002〕1980号文件）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1〕534号）的相关规定计算收取。

#### (二) 违约责任：

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约定和本协议的约定，否则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违约方承担。

### 四、争议的解决

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效力。如执行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可协商解决，也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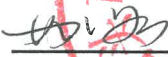
### 五、协议的生效

除另有约定外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六、其他

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两份。

甲方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：  (单位盖章)



乙方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：  (单位盖章)



签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9 日